**萧山区党湾镇幸福村2025年垃圾分类、清运及保洁采购项目（重招）**

**交易文件**

**（电子招投标）**

**交易编号:XD-2025-11（1）**

采购人：杭州萧山党湾幸福股份经济联合社

代理机构：浙江勋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交易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交易公告**

项目概况

萧山区党湾镇幸福村2025年垃圾分类、清运及保洁采购项目（重招）交易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获取（下载）交易文件，并于2025年6月20日9点3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EF%BC%89%E8%8E%B7%E5%8F%96%EF%BC%88%E4%B8%8B%E8%BD%BD%EF%BC%89%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1%E5%B9%B4)（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D-2025-11（1）**

  **项目名称：**萧山区党湾镇幸福村2025年垃圾分类、清运及保洁采购项目（重招）

  **预算金额（元）：**1960000元

**最高限价（元）：**1960000元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萧山区党湾镇幸福村2025年垃圾分类、清运及保洁采购项目（重招）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交易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交易文件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 ）是；（√）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交易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8、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交易文件**

**时间：**/至2025年6月2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交易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6月20日9点30分 （北京时间）

**交易地点（网址）：**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交易时间：** 2025年6月20日9点30分

**交易地点（网址）：**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交易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交易文件之日或者交易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交易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电子交易（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交易：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进行交易活动，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②交易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乐采云(萧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企业采购信息服务网（下载链接：https://b.zhengcaiyun.cn/luban/category?parentId=550045&childrenCode=qicaiCategory17&utm=luban.luban-PC-39026.959-pc-websitegroup-navBar-front.8.c8789bc0520b11efb86dbfa49a87be0d））-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交易（采购）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乐采云(萧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交易文件；④响应文件的制作：在“乐采云(萧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响应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乐采云(萧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交易文件的供应商进行交易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交易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交易文件纸质版；⑧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供应商在交易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交易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1份。备份响应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交易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响应文件”；⑨响应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交易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交易供应商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交易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乐采云(萧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乐采云投标客户端（下载链接：https://b.zhengcaiyun.cn/luban/category?parentId=550045&childrenCode=qicaiCategory17&utm=luban.luban-PC-39026.959-pc-websitegroup-navBar-front.8.c8789bc0520b11efb86dbfa49a87be0d））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杭州萧山党湾幸福股份经济联合社

地址：杭州萧山党湾镇幸福村

项目联系人（询问）：高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875888528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勋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钱塘区义蓬街道义蓬中路782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平建波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08877924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乐采云(萧采云)（https://www.lecaiyun.com/），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乐采云(萧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 )A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 。(**√**)B服务类。 |
| 2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标的：萧山区党湾镇幸福村2025年垃圾分类、清运及保洁采购项目（重招），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划分标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就 / 采购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保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关外的产品。 |
| 4 | **分包** |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 工作分包。（√）B不同意分包。 |
| 5 | **交易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 / ,地点： / ，联系人： / ；其他说明：/ |
| 6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 |
| 8 |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交易文件第二部分10.1。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响应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交易文件第四部分评审标准提供。 |
| 10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交易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响应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交易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响应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响应无效：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响应报价的；响应报价超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与报价文件未分开制作。 |
| 12 | **备份响应文件** | 备份文件是否收取：不收取。 |
| 13 |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专家费** |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计费标准：以中标（成交）金额为计费基准，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规定的收取标准计取。结算方式及时间为：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
| 14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收取合同金额的1%，合同签订后支付，履约完成后无息退还。 |
| 15 | **交易保证金** | / |
| 16 | **资格审查** | 本项目由采购人进行资格文件查询。 |
| 17 | **质疑接收人及答复** | 采购人、采购机构质疑接收人、联系方式：详见公告线上提交质疑方式：乐采云(萧采云)线上质疑路径：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请使用ca签章在每一页质疑文件中加盖电子公章，上传完整附件。本项目涉及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分办法及采购过程中有关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等事项由采购人进行答复。涉及流程规范性、组织程序等相关事项，由采购机构进行答复。 |
| 17 | **特别说明** | **本项目通用总则条款与前附表等专用特别规定有冲突之处，以专用条款（特别规定）为准**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交易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交易、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审、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交易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机构”系指交易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机构。

2.3 “供应商”系指是指响应交易、参加交易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供应商电子签名指供应商电子公章；“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交易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询问、质疑、投诉**

3.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3.2供应商质疑

3.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交易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2.2供应商认为交易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3.2.2.1对交易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交易文件之日或者交易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3.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2.3.4事实依据；

　　3.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3.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3.2.4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2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3供应商投诉

3.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3.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二、交易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4．交易文件的构成**

4.1 交易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4.1.1交易公告；

4.1.2供应商须知；

4.1.3采购需求；

4.1.4评审办法；

4.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4.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交易文件的组成部分。

**5. 交易文件的澄清、修改**

5.1已获取交易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交易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5.2 采购机构对交易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交易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交易截止时间和交易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交易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交易**

**6. 交易文件的获取**

详见交易公告中获取交易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交易文件售价。

**7.交易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交易前答疑会的，潜在供应商按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交易前答疑会。

**8.交易保证金**

无

**9. 响应文件的语言**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资格文件：**

10.1.1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0.1.2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0.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0.2 商务技术文件：**

10.2.1响应函；

10.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0.2.3符合性审查资料；

10.2.4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0.2.5交易标的清单；

10.2.6商务技术偏离表；

10.2.7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0.3报价文件：**

10.3.1交易一览表（报价表）；

10.3.2中小企业声明函。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交易无效；**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交易的，交易无效。**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

11.1响应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交易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11.2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乐采云(萧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交易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1.3使用“乐采云(萧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2.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2.1响应文件按照交易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交易无效**。

12.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交易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2.3交易文件对响应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3. 响应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3.1 供应商应当在交易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交易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交易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3.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交易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13.3采购人、采购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机构与供应商以前在交易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交易截止期。

**14.备份响应文件**

本项目不收取备份响应文件

**15.响应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交易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交易无效：

**16.交易有效期**

16.1交易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交易有效期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交易有效期的，交易无效。**

16.2响应文件合格投递后，自交易截止日期起，在交易有效期内有效。

16.3在原定交易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交易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交易无效。

**四、交易、资格审查**

**17.交易**

17.1采购机构按照交易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交易。

　17.2交易时，电子交易平台按交易时间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交易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7.3**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18、资格审查**

18.1交易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将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18.2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交易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8.3供应商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响应无效。

18.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8.5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五、评标**

**19.**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交易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供应商对交易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交易文件的供应商，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成交的供应商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交易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0.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将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1. 成交通知与成交结果公告**

21.1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成交通知。

21.2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人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

21.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2. 合同的签订**

22.1 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交易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2.2成交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成交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2.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2.4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2.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根据交易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通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3.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4.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4.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4.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4.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4.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5.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6.验收**

26.1采购人应当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保洁范围：**

1.保洁范围：全村范围内住户的垃圾分类收集、清运、全村主干支道路清扫、道路两侧的沟、渠（村内河道）内漂浮物打涝及秸杆清运、农户房前屋后堆积物的清理清运、村内各企业的生活垃圾清运、村委会办公楼及办公室内清扫、卫生院周边生活垃圾清运、伟老线生活垃圾清运、绿化养护（修剪、除草、施肥、除虫及补种），公园绿化修剪及清扫、公厕的保洁、牛皮癣的清除等。

（1）主道路有：（文化路、爱华路、伟老线、梅林大道经过我村庄的区域两边有色垃圾）高桥直路、梅林湾直路、大东中心直路、梅林湾直路大东大西6组、5组、3组、2组、义南湾横路，新农村横路等属我村保洁范围内的道路。投标单位可自行来我村现场勘测。

（2）垃圾分类及清运：做好垃圾分类收集，可腐烂生活垃圾（不得参入其他垃圾），不可腐生活垃圾运至村垃圾中转站并入桶，秸杆垃圾和建筑垃圾、装修垃圾等其他垃圾由投标人自行解决，甲方不提供堆场，不得在村内堆放。运输垃圾时必须加盖蓬布，封闭运输，不得沿路抛撒遗漏。

(3)绿化修剪：义南横湾、小型湾直路、大东中心直路、大东南横湾、大东大西湾北（南侧）、高桥直路、新农村、公园等全村公共绿化区域。

### 二、▲人员需求及保洁作业要求：

1.日常保洁

1.1日常的保洁人员不得少于17人。

幸福村位于党湾镇中部，西靠梅林大道。全村现有23个村民小组，共计农户789户，人口3378人，外来人员1500人左右，耕地面积1283亩。村总面积2.63平方公里村庄范围。其中道路约20万平方左右。村内民风朴实，道路发达，村内拥有一流的交通、通讯、供水等多种设施，为村民的生活和出行提供了最大的方便。村内企业发达，有规下企业37家，规上企业15家。根据测算，需要道路清扫人员8人，主要清扫主次干道、村庄小道、弄堂、房前屋后、道路两侧的沟、渠内漂浮物清理、农户垃圾的收集清运、直运点周边等生活垃圾；垃圾直运桶清运人员、村内各企业生活垃圾清运、伟老线、爱华路一带店面及党湾初中对面村集体公寓生活垃圾清运、村卫生院周边生活垃圾、秸杆垃圾、大件垃圾、装修垃圾等非生活类垃圾清运人员共计6人；公园、公厕保洁人员1人；村庄内绿化养护、牛皮癣清理、池塘清理、四害消杀等2人；

1.2清扫村范围内的全部硬化道路、硬化面积及无硬化道路，和村庄内所有农户和出租房外的地面及辖区范围的连接道路等。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时间每天上午9:30前完成第一次清扫，根据季节变化自行调节并上报村委。

1.3村庄道路实行定人定岗，每天普扫二次，再执行巡回保洁，做到路面整洁清洁，保洁范围内及道路两侧无有色垃圾，路边无杂草、无堆积物、无卫生死角，村民围墙外弄堂及路边水沟清起的杂物全部清扫。清理河边及道路两侧的沟、渠内漂浮物清理的垃圾，并集中清运到处理点。

1.4公厕实行一日二次冲洗，保证环境清洁，墙体无污垢及蜘蛛网，化粪池粪便满后负责抽取，并盖好盖，清理出粪口，做好安全防患工作，做好季节性的消杀工作，公厕必须每7天用洁厕灵清洗一次，保持厕所内无氨气。

1.5绿化养护（修剪、除草、施肥、除虫及补种），绿化带内的杂物、杂草、农作物要每天及时清理，绿化修剪一年不得少于4次。

1.6保洁员必须统一着有警示标志的保洁工作服，必须遵守工作时间标准作业。村内无“非法广告”，无有色垃圾，并清理路两侧及电线杆建筑物上的牛皮癣及杂草，发现应及时清理。

1.7保洁工人必须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有较强的业务素质，保洁时不得将垃圾、污水溅到行人身上，不得扫入渠、沟、窨井及绿化带内，渠、沟的漂浮物等垃圾要及时打涝、清理，保洁车辆、垃圾桶等工具要及时冲洗，注重保洁队伍的形象。

1.8如遇上级检查，中标人需积极配合，服从村委安排，达到合格要求，如中标人不服从、不配合村委，由村委出面清理所产生的费用须在中标的承包服务费中扣取。如若多次不服从、不配合，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另行招标。

1.9村里不少于每周二次对环境卫生进行督查，发现路上和厕所不干净的，告知后24小时内必须处理掉。路边堆积物告知后三天内必须清理掉，否则每次罚扣款200—500元（告知以照片为准），直接在当月保洁费中扣除。如若未按要求按期整改到位的，则发现一次扣1分，并计入月底考核分。

1.10整村保洁实行包干制，中标单位应确保保洁质量。

2.垃圾分类及直运

2.1中标单位必须做好垃圾分类有关工作，预计需要收集人员6人。中标单位需负责上门收集全村包含租户在内的每一户农户的其他垃圾和餐厨垃圾等。

2.2落实人员每日上门收集每个农户门口的餐厨垃圾和其他垃圾，对于餐厨垃圾，收集员要做到分拣到位，将处理厂不能处理的垃圾分拣出来；对于其他垃圾则根据村垃圾分类运行方案来进行。

2.3每日记录好农户分类情况登记表，对于未做到分类的农户要及时上门沟通，要求其进行分类，若沟通无效则及时向村两委干部反映情况，定期将农户分类情况反馈给村两委；

2.4需根据村里工作要求，安排人员做好入户宣传、分类检查、垃圾分类物资发放等工作。

2.5装满的垃圾直运桶每天应及时清运，散落在直运桶周边的生活垃圾要铲入到桶内，拖运时不可撒漏造成二次污染，使用生活垃圾直运桶要文明规范，尽可能降低破损率。生活垃圾要统一拖运至辖区垃圾直运点，每天要及时清洗垃圾直运桶。垃圾不得随意堆放和私自焚烧，不得堆积并保持直运点四周清洁，做好季节性的消杀工作。每年六月至九月，每月定时进行灭蚊灭虫。

2.6村庄内的大件垃圾等其他非生活类垃圾运送至指定地点堆放。房前屋后的无主堆放物及时垃圾直运点周边的非生活类垃圾堆放物要求清运及时。

2.7如遇上级检查，中标人需积极配合，服从村委安排，达到合格要求，如中标人不服从、不配合村委，由村委出面清理所产生的费用须在中标的承包服务费中扣取。如若多次不服从、不配合，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另行招标。

2.8村里不少于每周二次对垃圾分类工作进行督查，发现存在农户门口垃圾分类桶未收集的，告知后2小时内必须进行收集。若出现连续两天及以上未上门收集的，每发现一户扣100元（告知以照片为准），直接在当月保洁费中扣除。如若未按要求按期整改到位的，则发现一次扣1分，并计入月底考核分。

2.9整村垃圾分类实行包干制，中标单位应确保垃圾分类质量。

### 三、安全责任

### 成交保洁公司必须定期对保洁人员进行上岗培训工作和安全防范知识教育，如发生所有的安全事故，则由成交保洁公司负全部责任，自行解决处理与幸福村无涉。

### 四、商务需求

1.**▲**服务期限：本次服务期为2年，合同一年一签。在首年服务期限内，依据党湾镇行政村（社区）年度考核排名，相比上个年度排名退步≤2个名次的，且采购人对其履约服务及党湾镇行政村（社区）年度考核总体排名满意，续签第二年合同（注：采购人有权拒绝对年度考核排名在15-19位时续签合同）。续签合同价不变，服务费用按原合同签订的付款方式支付。如成交服务单位在服务期违反合同约定，或考核不合格的，招标人有权提出终止合同。合同履行完毕后，在未找到接替公司前，成交服务单位应延续1-2个月的服务，费用按原合同签订的标准按比例支付。如成交人在服务期内违反合同约定，出现服务不到位等情况，达不到交易发起人要求等情况，交易发起人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合同期满后，妥善处理退场移交、人员安置，如果出现劳资纠纷，责任在成交人。如成交人在服务期内违反合同约定，经考核不合格，采购单位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对成交人进行相应扣款处理，扣款金额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并无息退回剩余履约保证金。

2.▲服务考核：

2.1依据党湾镇行政村（社区）季度考核标准排名进行。

2.2巡查中发现的问题，由业主单位下发《巡查抄告单》并按评分标准给予扣分。责任单位应限期完成整改，超过二日未整改的扣2分；同一问题二次抄告的扣4分，三次以上抄告的翻倍扣分。

2.3巡查中发现的问题，被镇级部门抄告、新闻单位曝光的，每次扣500元；在镇级季度考核中发出告知单，每次扣1000元。被区级部门抄告、新闻单位曝光的，每次扣2000元，被市级以上部门抄告、新闻单位曝光的，每次扣5000元。费用在当月保洁费中扣除。被镇级部门抄告、新闻单位表扬的，每次增加500元；在镇级季度考核中表扬，每次增加500元。被区级部门抄告、新闻单位表扬的，每次增加1000元，被市级以上部门表扬，每次增加2000元。费用在当月保洁费中增加。

2.4对中标单位作业情况分项目实行百分考核（详见评分标准）。每季度考核一次（指3个月）。90分及以上为达标。第一季度考核分低于80分的予以告诫处理，第二季度仍低于70分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包括存在其他重大问题，不宜继续履行合同的）。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则履约保证金不予归还并承担相关损失。

 2.5对于存在以下二种情况的，村有权对该单位立即解除合同：一是被区级以上有关部门连续多次抄告或同一问题重复抄告产生严重影响的，二是对镇村两级要求坚决不执行的。

2.6在未实施新的垃圾收运模式前，村里不少于每周二次对垃圾分类工作进行督查，发现存在农户门口垃圾分类桶未收集的，告知后2小时内必须进行收集。若出现连续两天及以上未上门收集的，每发现一户扣100元（告知以照片为准），直接在当月保洁费中扣除。如若未按要求按期整改到位的，则发现一次扣500元。

2.7依据党湾镇行政村（社区）季度考核标准排名在1-10名不奖不罚，11-19名扣除季度保洁费的5%。

3.▲付款方式：款项结付实行按季结算，季支付保洁费=成交价÷8-村督查扣款-镇排名落后扣款。

4.▲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2万元，履约保证金至合同履行完毕后无息退还。

**附件：考核细则**

一、根据《杭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杭州城市环卫行业标准化管理评分标准》及《杭州市萧山区镇容镇貌管理标准》（试行）规定，结合本村实际，制度本办法。

1、考核标准

甲方对乙方作业情况进行检查考核的方式分为日常巡查和季度检查两种形式，采取明查与暗访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甲方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以下发的《巡查考核整改处罚告知单》形式及时告知乙方限期整改，按考核评比标准扣分，并根据考核成绩在承包经费中对乙方进行扣罚。

2、考核分值及合同终止

甲方对乙方作业情况分项目实行百分考核（详见评分标准）。每季度考核一次（指3个月）。90分及以上为达标。第一季度考核分低于80分的予以告诫处理，第二季度仍低于70分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包括存在其他重大问题，不宜继续履行合同的）。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则履约保证金不予归还并承担相关损失。

3、评分标准及考核办法

（1）巡查中发现的问题，由业务部门下发《巡查抄告单》并按评分标准给予扣分。责任单位应限期完成整改，超过二日未整改的扣2分；同一问题二次抄告的扣4分，三次以上抄告的翻倍扣分。

（2）巡查中发现的问题，被镇级部门抄告、新闻单位曝光的，每次扣500元；在镇级季度考核中发出告知单，每次扣1000元。被区级部门抄告、新闻单位曝光的，每次扣2000元，被市级以上部门抄告、新闻单位曝光的，每次扣5000元。

（3）环卫保洁考核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项目 | 考核内容及要求 | 评分标准 |
| 台帐资料3分 | 1.层层落实管理责任制。 | 1.未落实责任制的扣1分 |
| 2.按行业要求建好台帐。 | 2.台帐每缺一项扣0.5分。 |
| 3.集体财产登记造册 | 3.未登记造册扣1分。 |
| 管理指标落实情况15分 | 4.按照行业标准化管理指标要求落实道路保洁时间 | 4.道路保洁时间未达到规定时间要求的，每条道路每次扣0.5分 |
| 5.按照行业标准化管理指标要求落实道路清扫作业频次，道路清扫作业应实行全路段清扫。 | 5.道路清扫频次未达到规定要求的，每条道路每日清扫频次每少1次扣0.5分，清扫作业未覆盖全路段的扣0.5分。 |
| 道路保洁质量情况33分 | 6.路面无垃圾、无杂物、无积泥(沙石)，晴天无积水。雨水井沟眼畅通干净，树圈清洁无杂物和垃圾，人行道板及各类井盖缝隙无垃圾、杂物 | 6.路面有色垃圾、杂物<3M2的每处扣O．2分，≥3M2的每处扣0.4分，有成堆垃圾的每处扣0.5分。雨水井沟眼有积泥(嵌石)的每处扣0.2分，树圈有杂物、垃圾的每处扣0.2分。道路积泥(沙石)长度<2米的每处扣0.2分，≥2米的每处扣0.5分。道路晴天积水<3M2的每处扣0．2分，≥3M2的每处扣0.5分，冬季路面积水导致路面结冰的每处扣0.5分，导致有责交通事故的每次扣1分。人行道板间、人行道各类井盖间的缝隙有垃圾、杂物的每次扣0.2分。 |
| 7.道路绿地(含车道绿化隔离带、人行道绿地)保洁应与道路保洁同步，做到绿化带内无杂物、无垃圾。 | 7.道路绿地内有杂物、垃圾的每处扣0.2分，有成堆积存垃圾的每处扣0．5分。 |
| 8.沿路垃圾分类箱旧衣服回收箱无歪斜、无破损，无积存垃圾，农户垃圾桶无破损，垃圾日产日清。果壳箱、垃圾桶、垃圾中转房内外清洁无污垢、无垃圾满溢现象，无箱(桶、房)外暴露垃圾。 | 8.沿路垃圾分类箱歪斜的每只扣0.1分，倾斜、破损、缺失未及时上报的每只扣0.2分，垃圾未日产日清的每只扣0.2分。果壳箱、垃圾桶不洁有污垢的每处扣0.2分，垃圾满溢的每处扣0.5分，周围路面不洁有暴露垃圾、垃圾包和污水的每处扣0.5分。垃圾收集后垃圾桶未放回原处的每只扣0.5分。 |
| 9.道路清洗要做到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路面见本色，无污迹，沿路果壳箱(垃圾箱、桶)等环卫设施无污垢、无积尘、无污水。 | 9.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含（路边落田坡）路面污迹<1M2的每处扣0.2分，≥1M2的每处扣0.5分。沿街果壳箱(垃圾箱、环卫设施清洗质量未达标，有污迹，积尘的每处扣0.1分。 |
| 作业规范执行情况26分 | 10.严格按规定在每日上午9：30时前完成第一遍普扫和做好巡回保洁工作。作业期间保洁人员不得有离岗、脱岗、坐岗等现象。 | 10.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第一遍普扫的每条道路扣0.5分，未巡回保洁的每条道路扫0.3分，清扫保洁人员立岗、脱岗、坐岗的每项扣0.3分。 |
| 11.人工保洁作业时，道路、人行道(含道路边落田坡)不得漏扫、反扫，垃圾应归拢、归堆并清除彻底，垃圾不得扫入窨井、河道、渠、沟。 | 11.道路、人行道(含道路边落田坡)漏扫、反扫的每处扣0．2分，垃圾归拢、归堆未清除的每处扣0.2分，清除不彻底的每处扣0.2分，垃圾扫入窨井、河道、渠沟的每次扣0.5分。 |
| 12.垃圾应倾倒在规定地点，不得焚烧垃圾、树叶。落叶旺季做到及时清扫，并按指定地点堆放和转运。 | 12.垃圾未倾倒在规定地点或焚烧垃圾、树叶的每次扣1分。落叶旺季未及时清扫落叶的每条道路扣0.5分，未按指定必堆放转运树叶的每次扣0.5分。 |
| 13.打捞渠、沟漂浮物，清运秸杆、其他垃圾及时。 | 13. 打捞渠、沟漂浮物要成堆堆放，不成堆堆放的每次扣0.5分，清运不及时的每次扣0.5分，秸杆及其他垃圾清运不及时次扣0.5分。 |
| 14.环卫专业车辆外观整洁。垃圾清运车(含机动车、非机动车)实行密闭运输，无破损、无垃圾抛洒、无污水滴漏、车厢外无吊挂。人力清扫专用的车厢后栏板处设置规范的荧光交通警示标志。 | 14.环卫专用车辆外观不洁的每年扣0．5分。垃圾清运车未实行密闭运输发生抛洒滴漏污染路面的、车辆破损的、车厢外有吊挂的每年／次扣0.5分。人力清扫专用车的车厢后栏板处未设置规范的荧光交通警示标志的每车／次扣0.5分 |
| 15.保洁人员在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时须穿反光安全背心，并佩证上岗。 | 15.保洁人员作业时未穿反光安全背心的每人／次扣0．2分，未佩证上岗的每人／次扣0．1分。 |
| 16.日常管理人员及保洁作业人员人数应与预定方案相符。 | 16.日常管理人员及保洁作业人员与预定方案不符，每少1人扣O．5分。 |
| 公厕管理5分 | 17.搞好公厕卫生，做到“四净、四无、一畅通"。即：地面净、墙面净、便池净、门窗净，无尿垢、无虫蝇、无外溢、无强烈臭味，下水道畅通。管好设施设备，保证水电正常使用。 | 17.公厕地面、墙面、门窗不干净的扣1分；便池冲洗不及时的扣2分；设施设备破损不及时维修的扣1分；有强烈臭味的扣1分；下水道堵塞的扣1分。 |
| 其他18分 | 18.抄告问题及时整改处置 | 18.对抄告问题不及时整改或整改不力的，酌情扣3—5分 |
| 19.无有责投诉(包括电话、信访、市长公开电话等)，有责投诉后处置及时 | 19.出现一次有责投诉扣0．5分，不及时处理的扣1分。 |
| 20.无新闻媒体曝光 | 20.新闻媒体曝光查实有责的每次扣2分，不及时处理的扣3—5分 |
| 21.镇级以上检查不失责任分 | 21.失责任分将根据情况扣3—5分 |

（4）垃圾中转站管理清运考核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项目 | 考核内容及要求 | 评分标准 |
| 台帐资料8分 | 1.层层落实管理责任制。 | 1.未落实责任制的扣2分 |
| 2.按行业要求建好台帐。 | 2.台帐每缺一项扣1分。 |
| 3.集体财产登记造册。 | 3.未登记造册扣2分。 |
| 环境卫生9分 | 4.设备保养良好。 | 4.设备污物多扣1分。 |
| 5.绿化管理好。 | 5.杂草多扣1分。 |
| 6.道路、室内卫生保洁良好。 | 6.不清洁扣1分，有拾荒者扣1分，有废品堆放扣2分 |
| 除四害5分 | 7.站内定期清杀、卫生情况良好，无严重异味，无超标蚊蝇。 | 7.不定期消杀，有积污水扣2分，蚊蝇超标扣2分。 |
| 垃圾清运50分 | 8.不准积压，站内做到日产日清。 | 8.不日产日清每次扣2.5分。 |
| 9.车辆运送。 | 9.等待时间超过30分钟一辆扣2分。 |
| 10.按规定运至镇梅东垃圾中转站/村垃圾中转站。 | 10.中途倾倒垃圾每车次扣5分，有抛洒的每车次扣2分。 |
| 安全操作28分 | 11.操作规章上墙。 | 11.不上墙扣1分 |
| 12.措施保障。 | 12.无建立保障设施和措施扣5分。 |
| 13.执证上岗。 | 13.无证上岗扣5分。 |
| 14.设备管理。 | 14.设备无专人操作扣5分。 |
| 15.人员安全。 | 15.操作人员不买意外保险每人扣3分。 |

**备注：交易文件中带 “▲”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1. **商务技术部分（85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和标准 | 分值区间 | 主客观分 |
| 商务资信6分 | 1 | 响应人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内的每个得1.5分，本项最高得1.5分。（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响应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0-4.5分 | 客观分 |
| 2 | 响应人2022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情况，每个0.3分，本项最高得1.5分。（提供成交（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响应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0-1.5分 | 客观分 |
| 技术79分 | 3 | 响应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全面性（根据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总体设计、组织实施、独到优势等情况综合评定）方案详细完善的得10-12分，方案较详细完善的得7-9分，方案不够详细完善的得4-6分。 | 4-12分 | 主观分 |
| 4 | 保证进度和项目完成的方案和措施等综合评定，方案详细完善的得7-8分，方案较详细完善的得5-6分，方案不够详细完善的得2-4分。 | 2-8分 | 主观分 |
| 5 | 质量控制措施、安全控制措施等是否完善等综合评定，方案详细完善的得8-9分，方案较详细完善的得6-7分，方案不够详细完善的得3-5分。 | 3-9分 | 主观分 |
| 6 |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技术力量计划安排是否满足项目需求、是否合理，满足项目需求且合理的得7-8分，较满足项目需求且合理的得5-6分，部分满足项目需求且合理的得2-4分。 | 2-8分 | 主观分 |
| 7 | 响应人是否具有完备的管理组织机构、项目实施规范和管理制度，是否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能有效实施，方案详细完善的得7-8分，方案较详细完善的得5-6分，方案不够详细完善的得2-4分。 | 2-8分 | 主观分 |
| 8 | 拟投入本项目响应人自有车辆情况：投入本项目使用的车辆中有洒水车的得2分；有扫地车的得2分；有总质量25吨以上的杂类垃圾压缩车的得2分；（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车辆行驶证复印件，登记证书复印件，购车发票，并加盖响应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0-6分 | 客观分 |
| 9 | 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等综合评定，方案详细完善的得5-6分，方案较详细完善的得3-4分，方案不够详细完善的得1-2分。 | 1-6分 | 主观分 |
| 10 | 服务过程中的重点、难点分析以及解决思路等综合评定，方案详细完善的得5-6分，方案较详细完善的得3-4分，方案不够详细完善的得1-2分 | 1-6分 | 主观分 |
| 11 | 服务承诺及质量保证措施（根据服务能力、售后服务方案、保证措施、响应等情况综合评定，方案详细完善的得8-9分，方案较详细完善的得6-7分，方案不够详细完善的得3-5分。 | 3-9分 | 主观分 |
| 12 | 日常保洁应急预案措施情况等综合评定，方案详细完善的得6-7分，方案较详细完善的得4-5分，方案不够详细完善的得1-3分。 | 1-7分 | 主观分 |

**备注：**1、评分条款中涉及的业绩、荣誉、人员、社保等分公司均有效。

2、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外文资料不予认可。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不符的，均不予认可。翻译严重错误的，将视同提供虚假资料。

3、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价格分（15分）

|  |  |
| --- | --- |
| 价格权值 | 计 算 方 法 |
| 价格权值=0.15 | 最低有效响应价格为评审基准价响应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权值×100（计算得分保留小数点后2位） |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交易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交易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交易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响应文件中交易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交易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交易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相应报价的，交易无效。

3.4.3响应报价超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交易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多家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响应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供应商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供应商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交易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交易无效：

4.2.1供应商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响应文件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4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交易有效期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交易有效期的；

4.2.5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响应报价的;

 4.2.6响应报价超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7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8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9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响应的；

4.2.10供应商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1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交易无效；

4.2.12响应文件不满足交易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3 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交易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6.修改交易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交易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交易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机构确认后，将修改交易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人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2已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人但尚未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人；没有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3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人；没有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4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成交、成交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交易编号： 】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交易公告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杭州萧山党湾幸福股份经济联合社 的 萧山区党湾镇幸福村2025年垃圾分类、清运及保洁采购项目（重招）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萧山区党湾镇幸福村2025年垃圾分类、清运及保洁采购项目（重招），属于 其他未列明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注：

1. 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企业类型填写错误的，声明函无效。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交易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响应函…………………………………………………………………………………（页码）（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符合性审查资料 ……………………………………………………………………（页码）

（4）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5）交易标的清单………………………………………………………………（页码）

（6）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7）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响应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交易编号： 】交易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为此：

1、我方承诺交易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响应文件在交易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响应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符合性审查资料；

2.2.4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5交易标的清单；

2.2.6商务技术偏离表；

2.2.7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交易一览表（报价表）；

2.3.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交易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4.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交易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交易编号： 】交易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供应商参加交易）**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响应文件按照交易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2 |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交易有效期不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交易有效期。 | 响应函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3 | 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交易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交易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交易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响应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五、交易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型号（如果有）** | **规格配置详细说明**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六、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交易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响应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供应商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供应商响应交易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交易要求参加响应。在这次响应过程中和成交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响应、成交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交易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一、交易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交易文件要求，我们，本响应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响应，我方承诺按照如下交易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交易编号： 】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响应报价（小写）** |  |
| **响应报价（大写）** |  |

**注：**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交易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交易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交易无效。**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一栏中，货物类项目填写规格型号，服务类项目填写具体服务。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杭州萧山党湾幸福股份经济联合社 的 萧山区党湾镇幸福村2025年垃圾分类、清运及保洁采购项目（重招）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萧山区党湾镇幸福村2025年垃圾分类、清运及保洁采购项目（重招），属于 其他未列明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注：

1. 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企业类型填写错误的，声明函无效。

#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 附件

## 附件1：样品（演示）授权委托书

样品（演示）授权委托书

XXX（单位名称或采购机构名称）：

兹委派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手机： ，代表我公司前来递交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标项号： ）投标样品或参加演示，并全权负责标后取回样品等其他处理事宜。

 特此告知。

 供应商名称(公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本委托书在有样品或演示时由受委托人携带至指定地点。

**同时有样品和演示的，可委托不同人员。**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 (供应商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交易编号： 】交易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响应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响应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响应单位“XX专用章”（印模）